

# 河南峰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环境和司法检测实验室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6月9日，河南峰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组织进行河南峰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环境和司法检测实验室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参加会议的有项目建设单位（河南峰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环评单位（河南蓝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验收检测单位（河南鑫安利职业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及特邀专家3人组成项目验收组。验收组人员现场检查了项目环保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听取了验收监测单位关于该项目环保验收监测报告的介绍，经认真讨论，验收组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河南峰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环境和司法检测实验室项目位于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集聚区，租赁郑州左安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厂房，二楼与郑州左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共用办公区，三楼为郑州左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实验室，四楼、五楼为本项目实验室，在主体工程建设同时，配套环保设施建设完毕。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项目于2020年10月30日通过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创新发展局备案（项目代码：2020-410172-74-03-093822）。河南蓝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评工作，并编制完成了《河南峰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环境和司法检测实验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环保安监局于2021年1月25日对《河南峰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环境和司法检测实验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审批，审批文号为郑开环安审（2021）4号。

#### （三）投资情况

该项目实际总投资为300万元，其中环保实际投资约18万元，环保投资占项目总投资的6%。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河南峰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环境和司法检测实验室项目。验收

内容包括环境和司法检测实验室项目建设地点、建设内容、公用工程、环保设施建设及调试效果等。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实验室项目实际建设与原环评相比，建设内容及主要检测工艺与环评批复一致，无重大变动。

## 三、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实验室产生的废液和第一遍清洗容器的高浓度废液作为危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实验室物理实验废水、化学实验中清洗容器产生的低浓度废水、清洁废水、清下水经过独立管道收集后，与碱液喷淋塔废水汇入项目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调节池+酸碱中和+絮凝沉淀池+消毒池)处理后同清下水、生活废水一块依托园区现有化粪池处理后进入污水管道，然后进入双桥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 （二）废气

项目实验过程中产生废气的操作均在通风橱内进行，少量的实验废气(氯化氢、非甲烷总烃)经通风橱收集，采用碱液喷淋塔+除湿器+1套UV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根高于顶楼3米的排气管排放。

###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风机、空调外机、实验室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经基础减震、隔声、选用低噪设备等措施降噪。

### （四）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分为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一般固废包括生活垃圾、废固体样品、废纸箱、废塑料包装和废玻璃瓶等。

一般固废:生活垃圾主要来自工作人员，实验过程中产生的不含危险化学品的废纸箱、废塑料包装和废玻璃瓶等为一般固废。一般固废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统一外售。

危险废物:主要为废试剂瓶、废液、废活性炭、废催化剂及废UV灯管，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检测期间，河南峰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环境和司法检测实验室项目正常

运营，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 （一）污染物排放情况

#### 1、废水

项目总排口废水 pH 值范围为 7.43~7.62，悬浮物浓度范围为 12~17mg/L，化学需氧量浓度范围为 22~29mg/L，氨氮浓度范围为 0.898~1.18mg/L，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限值要求。

#### 2、废气

##### 1废气治理措施

有组织废气：实验室项目排气筒出口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为1.39~1.65mg/m<sup>3</sup>，去除效率为75%，氯化氢未检出，结果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限值及《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标准要求。

无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浓度范围为0.61~0.68mg/m<sup>3</sup>，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限值及《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要求。

####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经基础减震、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措施降噪。经监测，验收监测期间，四厂界昼间噪声值为 56~58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标准要求。

#### 4、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生活垃圾主要来自工作人员，实验过程中产生的不含危险化学品的废纸箱、废塑料包装和废玻璃瓶等为一般固废。一般固废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统一外售。

危险废物：主要为废试剂瓶、废液、废活性炭，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河南富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 五、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验收组经现场检查并审阅有关资料，认为河南峰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环境和司法检测实验室项目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公司建立了相关的环保制度，

符合环保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六、后续要求

- 1、加强环保设施的维护，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 2、加强危废的管理，确保危险废物得到安全处置。

河南峰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1年6月9日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工作组名单

建设单位：河南峰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环境和司法检测项目

姓名	工作单位	职 称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蒋磊	河南峰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783163076	320811198701210017
夏静雷	河南峰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238672766	6102221986XXXX2060
丁会	河南盛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13783678574	4107241984XXXX0015
王彦杰	河南鑫利职业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员	18703606273	4101811992XXXX8012
王霞	郑州大学	副教授	13703810709	410105196XXXX2794
李刚	中网网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教 师	1822573229	4107021966XXXX2558
李 峰	河南首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3700851558	410926198XXXX403